

附件 1：深圳市虚拟大学园博士后科研工作站进站材料清单

材料	份数（工作站和省博管办所需）	手续	备注
共性材料			
博士后申请表（网上生成）	原件 3 份 复印件 1 份	博士本人签字	
博士学历学位证书复印件（暂未取得证书的提交博士学位论文答辩委员会决议书）	验原件 复印件 1 份		
有效身份证明文件（身份证等复印件）	验原件 复印件 1 份		
专家推荐信 2 封（博士导师和同行专家各 1 封）	原件 3 份 复印件 1 份	专家签字	
博士后科研工作站研究项目指导小组考核意见表	原件 3 份 复印件 1 份	工作站研究项目指导小组负责人签字	
博士后科研工作站招收博士后研究项目立项表	原件 3 份 复印件 1 份	工作站盖章 负责人签字	
博士后进站审核表（双面打印）	原件 3 份 复印件 1 份	根据博士本人现状在相应栏目签字 工作站盖章负责人签字 流动站盖章负责人签字 省博管办盖章负责人签字	
联合培养企业博士后研究人员协议书	原件 3 份 复印件 1 份	工作站（及研究院）盖章负责人签字 流动站盖章及负责人签字 博士本人签字	
体检合格证明（市级以上医院）	复印件 1 份		
留学回国人员证明 （留学人员提供）	原件 1 份 复印件 1 份		
户口注销证明 （出国前已注销户口者提供）	原件 1 份 复印件 1 份		
在港澳学习证明或香港、澳门特别行政区学历学位认证书 （港澳地区博士毕业生提供）	原件 1 份 复印件 1 份		
其他材料（注意流动站所需文件）			

注：审核阶段只需相应份数的原件，没有要求原件的只需提供 1 份复印件